购销合同

甲方:北京国科蓝海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:深圳市晟阳光电有限公司

甲方向乙方采购太阳能电池产品(具体如下),根据《经济合同法》经甲、乙双方友好协商,签订以下合同:

一. 产品名称、型号、单价

内	容	规格(mm)	参数	单 位	数量	单 价	金 额	备注
太阳	能板	90*62	5V	PCS	1200	4. 95	5940.00	
合计		人民币大写:	伍仟玖佰肆打	Y: 5940.00				

- 二. 交货地点: 甲方
- 三. 交货方式:发货至甲方,甲方承担运输费用及保险费。
- 四. 付款方式: 预付货款 30%, 余款发货前付清。
- 五. 交货期: 预付款到账后 15 天。超过交货期 10 天甲方没付款,乙方有权处理货物,甲方并赔偿乙方损失。
- 六. 货物验收:货到甲方后由甲方检测,以双方确定样品及规格书为准。符合双方所确认的技术指标,由甲方入库。若出现质量、数量异议,经双方确认,属乙方责任的,由乙方负责补货、换货;属甲方责任的,由甲方负责。
- 七. 违约责任: 因违约造成另一方损失的, 违约方应承担直接责任, 赔偿损失。
- 八.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:协商解决。如协商不成可向乙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- 九. 本合同一式两份,甲乙双方代表签字(复印件有效)。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未经双方协商, 上述条款任何一方不得自行修改和撤销。

甲方: 北京国科蓝海科技有限公司

单位盖章:

单位地址: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佳园23号楼4层

404

需方代表:

电话: 010-56299299

单位盖章. 单位地址: 深圳武家安区松岗罗田象山大道 412 号供为代表: 电话: 9755 368 1903

乙方: 深圳市晟阳光电有限公司

合同签订时间: 2021年8月26日